

中铁资本保理工瑞 18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5 年度资产管理报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

报告期：2025 年 9 月 25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重要提示

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证本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专项计划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中关于中铁资本保理工瑞 18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基础资产的运作情况数据由资产服务机构中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提供，专项计划账户的资金数据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提供并确认。管理人已通过合理方式进行复核确认，确认结果不存在重要差异。

本资产管理报告相关内容与托管人出具的年度托管报告相关内容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

无其他重要提示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释义.....	5
第一节 专项计划基本情况及业务参与者履约情况.....	6
一、 专项计划基本情况.....	6
二、 资产支持证券基本情况.....	7
三、 专项计划参与者基本信息情况.....	8
四、 资产支持证券收益分配情况.....	10
五、 业务参与者变更或者变化情况.....	10
六、 报告期内履行职责和义务的情况.....	10
七、 报告期内管理人专项计划资产隔离情况.....	11
八、 报告期内业务参与者落实资产隔离制度与混同风险防范机制的情况.....	11
九、 报告期内资产支持证券行权和信用机制触发情况.....	12
十、 跟踪评级情况.....	12
十一、 转让基础资产取得资金使用情况.....	12
十二、 管理人以自有资金或者其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其他客户资产、证券投资基金等认购资产支持证券的情况.....	12
十三、 专项计划审计情况.....	12
第二节 基础资产情况.....	12
一、 基础资产变化情况.....	12
二、 重要现金流提供方相关情况.....	13
三、 债权类基础资产基本情况.....	13
第三节 资金收支与投资管理情况.....	15
一、 专项计划账户资金管理、运用、处分情况.....	15
二、 基础资产现金流差异情况.....	17
三、 基础资产现金回款、现金流归集情况.....	17
第四节 核心企业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情况.....	17
一、 原始权益人基本情况.....	17
二、 公司治理情况.....	18
三、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18
四、 财务情况.....	22
五、 偿还债务本息情况.....	23
六、 原始权益人/核心企业重大事项情况.....	23
第五节 特定原始权益人中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情况.....	23
一、 原始权益人基本情况.....	23
二、 公司治理情况.....	23
三、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24
四、 财务情况.....	31
五、 偿还债务本息情况.....	32
六、 原始权益人/核心企业重大事项情况.....	32
第六节 增信措施及其执行情况.....	32
一、 增信措施安排.....	32
二、 增信措施变更情况.....	33

三、	增信措施执行情况.....	33
四、	增信措施为差额支付、保证、流动性支持等的.....	33
五、	增信措施为抵押或者质押的.....	34
六、	其他增信措施情况.....	34
第七节	特定领域资产支持证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5
一、	绿色（含碳中和、蓝色）资产支持证券.....	35
二、	低碳转型资产支持证券.....	35
三、	乡村振兴资产支持证券.....	35
四、	“一带一路”资产支持证券.....	35
五、	科技创新资产支持证券.....	35
六、	住房租赁（含保障性租赁住房）资产支持证券.....	35
七、	知识产权资产支持证券.....	35
八、	其他资产支持证券.....	35
第八节	其他管理人需要披露的事项.....	35
第九节	附件目录.....	36
一、	专项计划财务报表.....	38
二、	特定原始权益人/核心企业及增信机构财务报表.....	42
三、	特定原始权益人/核心企业财务报表.....	55

释义

原始权益人/保理商/中铁保理/保理公司	指	中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原始权益人之代理人/中铁资本	指	中铁资本有限公司
流动性支持机构/中国中铁/中铁股份	指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	指	根据基础交易合同、E 信开具协议、保理合同的约定确认负有到期清偿应付款及其他约定义务的清偿义务人。其中本专项计划基础资产对应债务人均为中国中铁或其下属子公司。
管理人/计划管理人/中银证券	指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服务机构	指	根据《服务协议》担任资产服务机构的中铁保理,或根据该协议任命的作为资产服务机构的继任机构。
托管银行/托管人/兴业银行北京分行	指	根据《托管协议》担任托管银行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或根据该协议任命的作为托管银行的继任机构。
评级机构/中诚信	指	担任评级机构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顾问/上会	指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认购人	指	按照《计划说明书》、《标准条款》、《认购协议与风险揭示书》的约定,认购资产支持证券,将其合法拥有的人民币资金委托给计划管理人管理、运用,并按照其取得的资产支持证券享有专项计划收益、承担专项计划资产风险的专业投资者。
专业投资者	指	根据《管理规定》《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上证发(2023)166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深证上[2023]976 号)的规定,有资格认购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者。
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	指	任何合法取得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者,包括首次认购和受让资产支持证券的专业投资者。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根据其所拥有的资产支持证券享有专项计划收益,承担专项计划资产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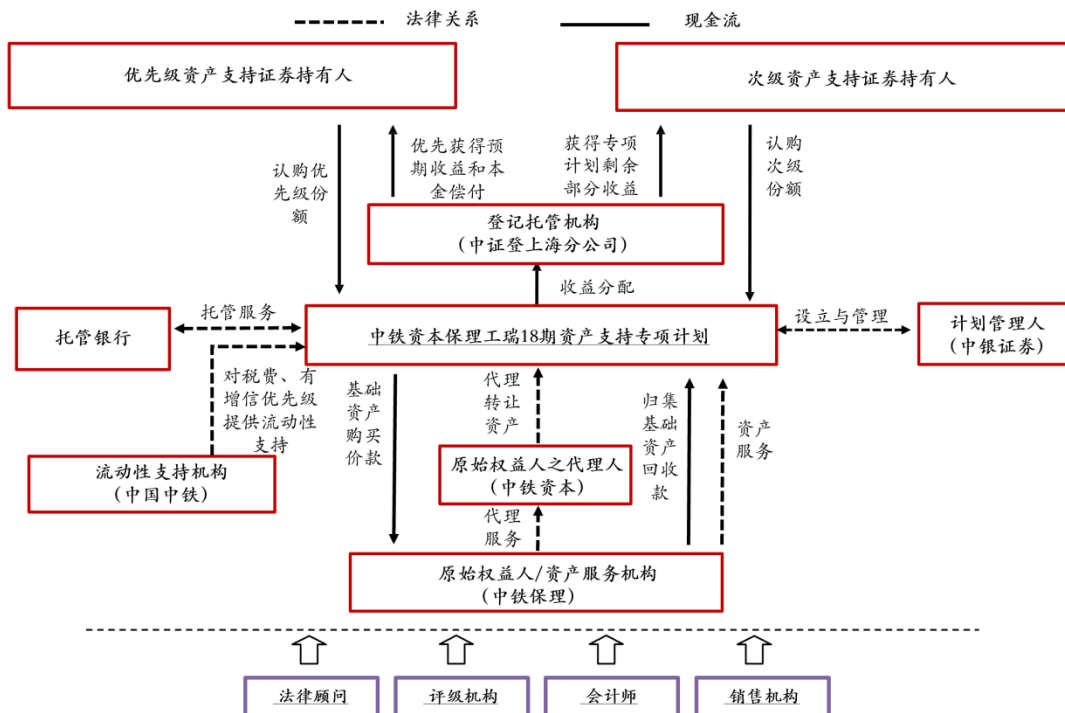
第一节 专项计划基本情况及业务参与人履约情况

一、 专项计划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专项计划名称	中铁资本保理工瑞 18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专项计划设立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
发行规模	3.00
存续规模（截至 12 月 31 日）	3.00
是否为双/多 SPV	否
双/多 SPV 的具体情况	不适用
增信方式	优先级/次级分层、现金流超额覆盖、信用触发机制、流动性支持
基础资产类型（一级）	债权类
基础资产类型（二级）	应收账款
基础资产类型（三级）	核心企业供应链应付账款
基础资产具体内容	基础资产系指基础资产清单所列的由原始权益人在专项计划设立日、循环购买日（如有）转让给专项计划的、原始权益人依据基础交易合同、E 信开具协议和保理合同享有的目标应收账款及其附属担保权益。
资产支持证券挂牌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交易结构图与说明：



专项计划交易结构安排：

- 1、中铁保理、保理融资人及债务人签订保理合同，原始权益人依据基础交易合同和保

理合同对债务人享有的目标应收账款及其附属担保权益。

2、专业投资者与计划管理人签订《认购协议》，将认购资金委托计划管理人管理，专项计划管理人设立并管理专项计划，认购人取得资产支持证券，成为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本专项计划为分级的结构性产品，优先级及次级份额将由专业投资者认购。

3、原始权益人和原始权益人之代理人签订《代理服务合同》，委托原始权益人之代理人就原始权益人对债务人享有的应收账款债权及附属担保权益（即基础资产）提供代理转让服务，将上述债权转让予专项计划。

4、计划管理人根据与原始权益人之代理人签订的《基础资产买卖协议》的约定，将专项计划资金用于向原始权益人购买基础资产。

5、计划管理人委托基础资产卖方作为资产服务机构，负责对基础资产进行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基础资产回收款的管理和催收等其他服务。

6、资产服务机构根据《服务协议》的约定在每个回收款归集日将上一回收款转付期间基础资产产生的回收款划入专项计划收款账户，并在每个回收款转付日将专项计划收款账户中的所有资金划入专项计划账户，计划管理人可根据实际回款情况将专项计划账户中的资金进行合格投资。

7、当发生任一流动性支持启动事件时，流动性支持机构根据《流动性支持函》将流动性支持款划入指定账户。

8、计划管理人分配日，计划管理人根据《计划说明书》及相关文件的约定，向托管银行发出分配指令，托管银行根据分配指令，将相应资金划拨至登记托管机构的指定账户用于支付资产支持证券本金和预期收益。

二、 资产支持证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代码	266551
证券简称	GR18A1
发行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
到期日	2026 年 7 月 28 日
发行规模	1.70
初始信用评级	AAA
最新信用评级	AAA
最新预期收益率	1.90%
收益分配方式	过手型
收益分配频率	按半年
报告期末原始权益人及其关联方风险自留的情况	报告期末原始权益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风险自留情况。
风险自留情况与报告期初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发生变化的，说明变化原因以及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和约定的情形	不适用

证券代码	266552
证券简称	GR18A2
发行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

到期日	2028 年 7 月 28 日
发行规模	1.29
初始信用评级	AAA
最新信用评级	AAA
最新预期收益率	1.99%
收益分配方式	过手型
收益分配频率	按半年
报告期末原始权益人及其关联方风险自留的情况	报告期末原始权益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风险自留情况。
风险自留情况与报告期初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发生变化的，说明变化原因以及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和约定的情形	不适用

证券代码	266553
证券简称	GR18 次
发行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
到期日	2028 年 7 月 28 日
发行规模	0.01
初始信用评级	-
最新信用评级	-
最新预期收益率	-
收益分配方式	过手型
收益分配频率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报告期末原始权益人及其关联方风险自留的情况	报告期末原始权益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风险自留情况。
风险自留情况与报告期初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发生变化的，说明变化原因以及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和约定的情形	不适用

三、 专项计划参与人基本信息情况

专项计划包含以下参与人：

原始权益人 资产服务机构 增信机构 托管人 资信评级机构 资产评估机构
现金流预测机构 重要现金流提供方 核心企业 实际融资人 其他

(一) 原始权益人

机构名称	中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Q4BT5X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华熙 live 中心 C 座
联系人	刘芳苑
联系电话	010-59871600

(二) 资产服务机构

机构名称	中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Q4BT5X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华熙 live 中心 C 座
联系人	刘芳苑
联系电话	010-59871600

(三) 增信主体

机构名称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5003U
增信类型	流动性支持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 9 号楼中国中铁大厦
联系人	成雅琪
联系电话	010-51878310

(四) 托管人

机构名称	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801124468H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20 号 1 至 25 层 101
联系人	王佳蓬
联系电话	010-59886666

(五) 资信评级机构

机构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2067XR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06 号楼
联系人	史嘉安
联系电话	021-60330988

(六) 核心企业

机构名称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5003U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 9 号楼中国中铁大厦
联系人	成雅琪
联系电话	010-51878310

(七) 实际融资人

机构名称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5003U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 9 号楼中国中铁大厦
联系人	成雅琪
联系电话	010-51878310

四、 资产支持证券收益分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66551		266552	
已分配收益情况	分配本金金额	分配收益金额	分配本金金额	分配收益金额
已分配金额小计	-	-	-	-
未来收益安排				
2026 年 1 月 28 日	95,200,000.00	1,106,190.00	33,269,100.00	879,135.00
2026 年 7 月 28 日	74,800,000.00	704,820.00	26,780,400.00	944,409.00
2027 年 1 月 28 日	-	-	7,353,000.00	691,440.00
2027 年 7 月 28 日	-	-	24,342,300.00	607,590.00
2028 年 2 月 7 日	-	-	9,417,000.00	373,455.00
2028 年 7 月 28 日	-	-	27,838,200.00	275,931.00
未来分配金额小计	170,000,000.00	1,811,010.00	129,000,000.00	3,771,960.00
合计分配金额	170,000,000.00	1,811,010.00	129,000,000.00	3,771,960.00

债券代码	266553			
已分配收益情况	分配本金金额	分配收益金额	分配本金金额	分配收益金额
已分配金额小计	-	-		
未来收益安排				
2028 年 7 月 28 日	1,000,000.00	184,671.00		
未来分配金额小计	1,000,000.00	184,671.00		
合计分配金额	1,000,000.00	184,671.00		

五、 业务参与人变更或者变化情况

业务参与人是否发生变更或者基本情况的重大变化

是 否

六、 报告期内履行职责和义务的情况

(一) 管理人履职情况

专项计划资产管理过程中是否严格遵守了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本所的规定以及专项计划文件约定和所作出的承诺，是否勤勉尽责地履行专项计划资产管理职责和义务

是 否

是否积极督促原始权益人、资产服务机构、增信主体、托管人等按照规定或者约定履行职责和义务

是 否

有无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权益的行为

是 否

(二) 其他业务参与机构履职情况

原始权益人 资产服务机构 增信主体 托管人 其他

以上主体是否均按照规定或者约定履行职责和义务。相关机构存在严重违反相关规定、约定或者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权益行为的，管理人应当披露具体情况，以及管理人采取的维护投资者权益的措施。

是 否

七、 报告期内管理人专项计划资产隔离情况

(一) 专项计划资产是否独立于固有财产、所管理的其他专项计划资产和客户资产，是否对专项计划资产单独记账、独立核算

是 否

(二) 管理人管理、运用和处分专项计划资产所产生的债权是否与其自身固有财产、所管理的其他专项计划资产和客户资产产生的债务相抵销

是 否

八、 报告期内业务参与人落实资产隔离制度与混同风险防范机制的情况

以下机构参与落实专项计划资产隔离制度与混同风险防范机制：

原始权益人 资产服务机构 其他 不适用

落实专项计划资产隔离制度与混同风险防范机制的情况

原始权益人作为资产服务机构为专项计划提供资产管理服务，为保障自有财产与所管理的专项计划的基础资产的相互独立，采取了如下措施：

(1) 本专项计划基础资产系指基础资产清单所列的由原始权益人在专项计划设立日、循环购买日（如有）转让给专项计划的、原始权益人依据基础交易合同、E 信开具协议和保理合同享有的目标应收账款及其附属担保权益。

(2) 本交易安排了以资产服务机构信用等级为触发条件的不同的回收款划转频率机制，在资产服务机构和资产池自身的情况恶化时加快现金流划转频率，降低资金混同风险。

(3) 托管银行与计划管理人签署了《托管协议》，约定计划管理人委托托管银行在专项计划存续期间内监督管理专项计划账户。本交易安排了托管银行提供账户托管服务，进一步防范了混同风险。

(4) 本专项计划的资产服务机构具有良好的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水平以及稳健的财务状况，其发生信用危机乃至破产发生混同风险的可能性较低；加之在交易安排上，本期专项计划设置了较为严格的账户监管措施，资产服务机构收款账户和专项计划账户各司其职、相互独立，从而也一定程度上缓释了混同风险。

是否存在基础资产与管理人自身固有财产、所管理的其他资产混同，或者发生基础资产现金

流被截留、挪用等严重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利益行为

是 否

九、 报告期内资产支持证券行权和信用机制触发情况

(一) 选择权条款触发情况

专项计划存在以下行权条款：

回售 赎回 其他 不适用

(二) 信用机制触发情况

是否启动权利完善、加速清偿、提前终止等信用触发机制

是 否

十、 跟踪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转让基础资产取得资金使用情况

是否约定原始权益人转让基础资产所取得的资金有专门用途或限制性用途

是 否

十二、 管理人以自有资金或者其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其他客户资产、证券投资基金等认购资产支持证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专项计划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第二节 基础资产情况

一、 基础资产变化情况

(一) 报告期末基础资产数量或金额变化情况

1. 变化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初基础资产数量	报告期末基础资产数量	报告期初基础资产金额	报告期末基础资产金额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及原因

251	251	309,237,084.05	309,237,084.05	报告期内基础资产未发生变化。
-----	-----	----------------	----------------	----------------

2. 是否首次披露年度资产管理报告

是 否

管理人应当披露相关协议约定的基础资产转让生效日至报告期末的基础资产变化情况

基础资产转让生效日基础资产数量	报告期末基础资产数量	基础资产转让生效日基础资产金额	报告期末基础资产金额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及原因
251	251	309,237,084.05	309,237,084.05	报告期内基础资产未发生变化。

3. 报告期末基础资产数量或金额与报告期初相比发生 20%及以上变化

是 否

(二) 因循环购买、替换、赎回、处置等导致基础资产变化

是 否

(三) 基础资产筛选标准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二、重要现金流提供方相关情况

前五大重要现金流提供方的现金流占比：0.00%

基础资产重要现金流提供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权类基础资产基本情况

(一) 基础资产基本情况

本专项计划基础资产系指基础资产清单所列的由原始权益人在专项计划设立日、循环购买日（如有）转让给专项计划的、原始权益人依据基础交易合同、E 信开具协议和保理合同享有的目标应收账款及其附属担保权益。报告期内，专项计划处于成立初期，基础资产尚未回款，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专项计划基础资产共计 251 笔，基础资产金额为 309,237,084.05 元。

(二) 主要基础资产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单笔未偿本息余额占全部基础资产未偿本息余额 1% 以上的前 20 笔基础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务人名称/描述	担保情况	行业	地区	债权金额	债权余额	利率 (%)	期限 (月)	账龄 (月)
中铁上海工程	-	建筑业	广西壮	3,000.00	3,000.00	-	10.65	1.35

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自治区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	建筑业	安徽省	2,500.00	2,500.00	-	19.07	4.93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	建筑业	安徽省	2,200.00	2,200.00	-	9.76	2.24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华海工程有限公司	-	建筑业	上海市	2,150.00	2,150.00	-	5.75	0.26
中铁七局集团郑州工程有限公司	-	建筑业	河南省	1,170.00	1,170.00	-	30.97	5.03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	建筑业	安徽省	1,013.00	1,013.00	-	8.84	3.16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	建筑业	安徽省	996.70	996.70	-	9.73	2.27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	建筑业	上海市	700.00	700.00	-	11.38	0.62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	建筑业	上海市	700.00	700.00	-	11.38	0.62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	建筑业	上海市	700.00	700.00	-	11.57	0.43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	建筑业	上海市	700.00	700.00	-	11.61	0.39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	建筑业	湖北省	500.00	500.00	-	3.98	1.41
中铁七局集团郑州工程有限公司	-	建筑业	河南省	404.00	404.00	-	30.97	5.03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	建筑业	天津市	400.71	400.71	-	17.42	3.62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	建筑业	河南省	330.00	330.00	-	4.77	1.08
中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北京市	315.00	315.00	-	4.41	0.26

告期末基础资产回收率¹(%)=0

报告期内基础资产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专项计划处于成立初期，基础资产尚未回款。

(三) 报告期内不合格基础资产的处置情况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基础资产非正常偿还及处置等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基础资产运行指标	提前还款	赎回	逾期	违约	处置	处置回收	损失	其他	合计
金额	0	0	0	0	0	0	0	0	0
金额占比	0	0	0	0	0	0	0	0	0
笔数	0	0	0	0	0	0	0	0	0
笔数占比	0	0	0	0	0	0	0	0	0

(五) 涉及诉讼或者仲裁等争议及其处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报告期内或者未来专项计划收益分配的债权类资产质量和现金流变化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七) 上述情况是否影响报告期内按约定分配专项计划收益

是 否

(八) 上述情况对未来收益分配是否产生不利影响

是 否

第三节 资金收支与投资管理情况

一、 专项计划账户资金管理、运用、处分情况

(一) 专项计划账户资金收支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收支日期	收入金额	收入来	支出金额	支出用	支出用于分	支出用于分	备注
------	------	-----	------	-----	-------	-------	----

¹回收率=报告期末逾期超过 90 天（包括 90 天）的违约基础资产的回收本金和利息合计/报告期末违约资产对应的本金余额合计*100%

		源		途	配的证券代 码	配的证券简 称	
报告期初余 额	0.00	-		-	-	-	
2025 年 9 月 25 日	300,000,000.00	工瑞 18 期认购 款					
2025 年 9 月 25 日			-299,970,100.00	购买基 础资产			
2025 年 10 月 27 日			-13,402.50	服务费			
2025 年 10 月 27 日			-6,492.50	服务费			
2025 年 10 月 27 日			-3,162.50	服务费			
2025 年 10 月 27 日			-6,842.50	服务费			
2025 年 12 月 21 日	9.30	结息					
2025 年 12 月 22 日	2,916.76	认购期 利息					
报告期末余 额	2,926.06	-		-	-	-	

(二) 专项计划投资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向金融机构等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情况

无

(五) 是否影响报告期内按约定分配专项计划

是 否

(六) 未来收益分配是否产生不利影响

是 否

二、 基础资产现金流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基础资产实际现金流与之前预测该期现金流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三、 基础资产现金回款、现金流归集情况

各类各层回款和归集账户的设置，基础资金现金流的回款及划转时间、金额情况：

1、账户设置安排

(1) 中铁保理收款账户：系指资产服务机构所开立的用于接收基础资产产生的回收款的人民币资金账户。

(2) 专项计划账户：指计划管理人以专项计划的名义在托管人处开立的资金账户，专项计划资金的一切收支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自募集资金专户接收认购资金、向原始权益人划付基础资产购买价款、缴纳专项计划税费、接受专项计划回收资金、进行合格投资、支付专项计划费用以及向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划付专项计划利益分配款项，均必须通过该账户进行。

2、基础资金现金流的回款及划转时间、金额情况

报告期内，专项计划处于成立初期，基础资产尚未回款。

现金流归集、划转是否违反相关规定或协议约定，是否存在滞留、截留、挪用等情况

是 否

是否影响报告期内按约定分配专项计划：

是 否

对未来收益分配是否产生不利影响：

是 否

第四节 核心企业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情况

一、 原始权益人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5003U

公司设立日期：2007 年 9 月 12 日

企业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所属行业：E48-土木工程建筑业

所属地区：北京市

企业规模：大型

报告期末信用评级：AAA

评级机构名称：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最新评级时间：2026 年 1 月 13 日

二、 公司治理情况

(一) 是否存在股权结构和公司治理结构的重大变化情况

是 否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变更

是 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负责人是否存在变更或者无法履行职责的情况

是 否

三、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经营模式与主要业务

中国中铁是全球最大的多功能综合型建设集团之一，能够为客户提供全套工程和工业产品及相关服务。公司在工程建造、设计咨询、装备制造等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并延伸产业链条，扩展增值服务，开展了房地产开发、资产经营、资源利用、金融物贸、新兴业务等相关多元业务。经过多年的实践和发展，逐步形成了公司纵向“建筑一体化”，横向“主业突出、相关多元”的产品产业布局。

2025 年，公司实现新签合同额 27,509.00 亿元，同比增长 1.3%；营业总收入 10,934.94 亿元，同比下降 5.76%；净利润 263.47 亿元，同比下降 14.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8.92 亿元，同比下降 17.91%；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708.23 亿元，同比下降 2.03%。公司连续 20 年进入世界企业 500 强，2025 年位列《财富》世界 500 强第 43 位，《财富》中国上市公司 500 强第 9 位；连续 17 年获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考核 A 类（优秀），行业标杆地位进一步巩固。

中国中铁的主营业务包括土木工程建筑和线路、管道、设备安装的总承包；上述项目勘测、设计、施工、建设监理、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的分项承包；土木工程专用机械设备、器材、构件、钢梁、钢结构、建筑材料的研制、生产、销售、租赁；在新建铁路线正式验收交付运营前的临时性客、货运输业务及相关服务；承包本行业的国外工程，境内外资工程；工程物贸；建筑产业金融和商务服务业；建筑土砂石等开采；公路管理与养护、铁路货物运输、陆地管道运输、货物运输代理及其他仓储物流；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城市轨道交通基础设施、城市市政基础设施、生态环保基础设施、水利基础设施的投资运营及相关配套服务；资产经营管理、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咨询；房地产经纪；园区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物业管理；矿产资源勘查、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常用有色金属冶炼、稀有稀土金属冶炼；资源开发，物贸物流；进出口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汽车销售；电子产品及通信信号设备、交电、建筑五金、水暖器材、日用百货的销售。

（二）行业环境和政策变化情况

（一）工程建造

1.国内方面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我国国民经济顶压前行，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圆满实现全年主要预期目标。根据中国建筑业协会发布的《2025 年建筑业发展统计分析》，2025 年我国工程建造行业经历了深刻的调整，运行呈现“总量承压、结构优化”态势。2025 年全国建筑业企业(指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不含劳务分包建筑业企业)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303,818.3 亿元，同比降低 10.05%；新签合同额 315,327.5 亿元，同比下降 5.51%；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 9,015 亿元，同比增长 6%，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 16.5 万公里，其中高铁里程 5 万公里，有效带动全社会投资增长。此外，根据交通运输部数据显示，2025 年全国累计新增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线路 18 条、新增运营区段 32 段，新增运营里程 764.7 公里，截至年末，全国 54 个城市开通运营城市轨道交通线路 343 条，运营里程达 11,710.3 公里，城市交通通达性持续提升。

2025 年，我国强化财政资金保障，1.3 万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发行圆满收官，重点支持“两重”项目建设和“两新”工作，其中 8,000 亿元用于支持“两重”项目建设，5,000 亿元用于加力扩围实施“两新”政策，已支持约 8,400 个设备更新项目，带动总投资超 1 万亿元；全年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4.4 万亿元，比 2024 年增加 5,000 亿元，同时增加 6 万亿元地方专项债务限额置换存量隐性债务，重点用于投资建设、土地收储和收购存量商品房、消化地方政府拖欠企业账款等，各项举措精准赋能基建领域，为建筑业企业纾困解难、稳健发展带来实质利好，为行业转型升级筑牢政策支撑。此外，我国以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与综合整治“内卷式”竞争为核心抓手，全面规范建筑业发展，构建公平开放的市场环境，推动行业从拼规模、拼低价的同质化竞争，转向拼技术、拼质量、拼管理的高质量发展路径。

2.国际方面

2025 年外部环境变化给我国发展带来的不利影响持续加深。在国内市场下行的压力下，建筑企业积极拓展海外市场。2025 年，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 1,788.20 亿美元，同比增长 7.74%；新签合同额 2,892.20 亿美元，同比增长 8.20%，对外承包工程完成营业额连续 4 年、新签合同额连续 3 年保持增长，有效对冲了部分国内业务的下行压力。2025 年是“一带一路”倡议迈入第二个十年的关键之年，通过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国企业展示了工程技术与管理的卓越实力，并成为促进相关国家经济发展的重要推动力量。根据商务部数据显示，对外承包工程方面，我国企业在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新签承包工程合同额 2,579.8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10.8%；完成营业额 1,526.3 亿美元，增长 9.3%。

（二）设计咨询

在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之后，设计咨询行业正经历以绿色化、数字化和全过程咨询为核心的深度转型。这一转型既受国家战略的强力牵引，也面临市场分化的严峻考验。设计咨询行业整体面临着传统业务收缩、结构分化加速的局面，但在强国战略引领下，交通、制造、农业和科技协同发展，行业将步入多元驱动阶段，仍蕴含诸多发展机遇。城市发展作为核心引擎持续拉动规模增长，基础设施绿色转型与智慧升级不断创造增量空间，乡村振兴战略激活存量改造与功能提升需求，工业工程领域智能制造与低碳孕育结构性机遇，工程总承包模式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持续深化，市场重心向“两新一重”等基础设施、生态环保、清洁能源、产品更新改造维保、现代物流网络和城市功能品质提升等领域转变。行业发展将由投资、劳动等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数字化、智能化、产业化升级步伐加快。

（三）装备制造

2025 年，我国制造业在保持规模优势的同时，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深度转型，产业质量与结构持续优化，新质生产力加速成长。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5 年全国规模

以上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5.9%。作为产业升级的重要方向，规模以上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9.2%，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94%，增速分别高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 3.3 和 3.5 个百分点；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分别提升至 36.8% 和 17.1%。2026 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将加紧培育壮大新动能，拓展智能制造，新建设一批智能工厂和智慧供应链，实施新一轮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强化产业基础再造和重大技术装备攻关，打造一批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为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

（四）特色地产

2025 年，中国住宅市场在政策持续优化调整与宏观经济复杂环境的双重作用下，总体呈现出“量价企稳、结构分化、预期重塑”的复杂态势。各地坚持“因城施策”控增量、去库存、优供给，北京、上海、深圳、重庆、苏州、合肥等多个城市进一步优化完善政策举措，落实“四个取消、四个降低、两个增加”政策组合拳，制定“好房子”地方标准，更好满足居民刚性需求和多样化的改善性住房需求。持续推进城市更新行动。2025 年 5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持续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的意见》，明确了 8 项重点任务，2025 年 7 月召开的中央城市工作会议明确提出，“以推进城市更新为重要抓手”，一体推进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四好”建设。房地产市场将继续以着力稳定为总基调，聚焦控增量、去库存、优供给，盘活存量商品房用于保障房，持续推进保交楼与风险化解。

（五）资产经营

基础设施投资作为“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的关键抓手，有效发挥了“托底”经济波动、稳定整体投资的“压舱石”作用，在过去一年为经济社会发展和“十四五”规划圆满收官提供了坚实保障。交通基建等重点领域已从“规模扩张”转向“提质增效”，标志着行业发展迈向更可持续的新阶段。2025 年，在超长期特别国债、政策性金融工具及地方政府专项债等多重利好政策的协同发力下，重点领域基础设施领域投资实现较快增长，管道运输业投资增长 36.0%，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投资增长 22.9%，水上运输业投资增长 7.7%。同时基础设施领域民间投资活力得到有效激发，2025 年，基础设施民间投资同比增长 1.7%，占全部基础设施投资的比重提升至 21.0%。2025 年 8 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关于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存量项目建设和运营的指导意见》，进一步规范 PPP 存量项目建设和运营，提升项目运行质量和效益，持续提升公共服务供给水平，推动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基础设施投资行业在宏观政策的有力支持下，在投资结构持续优化中孕育新动能。

（六）资源利用

2025 年，有色金属行业呈现“政策支持有力、供需结构分化、价格与业绩共振、市场表现突出”的格局。政策方面，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强化了对铜、钴等战略性矿产的储备与管控；八部门联合印发《有色金属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 年）》，实施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加强铜、铝、锂等资源调查与勘探。国际层面，刚果（金）为增加税收和提升产业链附加值，收紧钴原料出口，加速了全球供应链重构进程。价格方面，传统工业金属及贵金属走势强劲—铜年均价达 8.1 万元/吨，创历史新高，同比上涨 8.0%；黄金现货年均价为 796.8 元/克，同比上涨 45.3%。新能源金属整体呈现“先抑后扬、触底反弹”走势，钴价四季度环比大幅上涨 51.3%。在新能源与人工智能产业需求持续拉动的背景下，行业有望保持平稳增长态势。

（七）金融物贸

2025 年，金融行业持续坚守服务实体经济本源，统筹推进风险防控、结构优化与转型创新，为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新质生产力培育提供坚实金融支撑。信托行业方面，2025 年监管体系持续完善，金融监管总局修订发布《信托公司管理办法》，明确信托主业范围，强化资本管理与风险防控，推动信托公司聚焦资产服务、资产管理等核心业务，打破刚性兑付，加速向高质量发展转型。财务公司方面，金融监管总局持续落实相关指导意见，延续强监管

导向，严禁同业过度融资等违规行为，引导财务公司坚守“依托集团、服务集团”定位，深化资金集中管理，聚焦主业提升服务质效，防范产业风险向金融领域传导。

2025 年，我国对外贸易较快增长，出口多元化成效明显，货物贸易第一大国地位更加巩固，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不断提高。国内物资贸易市场稳中有进、向新向优，各类物资流通量持续攀升，煤炭、钢铁、有色金属等大宗物资贸易量稳步增长，有效支撑国内产业发展需求。当前，物贸行业正紧扣数字化、绿色化、一体化发展导向，面临着人工智能与物流深度融合、绿色供应链提质升级、产业链供应链协同整合的趋势，将向着多元化布局、智能化运营和高度互联协同的方向不断发展，物贸行业在夯实发展根基的同时，也面临着国际环境复杂多变、供应链韧性需持续提升的挑战，整体呈现机遇和挑战并存的态势。

（八）新兴业务

2025 年，国家继续统筹推进传统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水利水电方面，国家水网骨干工程加速，大型水电侧重水风光一体化综合开发与存量机组增效，抽水蓄能建设保持高速，全年完成投资 1.28 万亿元，连续 4 年超万亿元，实施水利项目 47,563 个，全力推进国家水网骨干输排水通道、重要调蓄结点及省、市、县级水网建设，数字孪生三峡、数字孪生南水北调等 11 个重点工程投入实战应用。清洁能源方面，大型基地与分布式并举，新型电力系统与绿电交易机制成为发展关键，2025 年全国可再生能源发电新增装机 4.52 亿千瓦，同比增长 21%，占全国电力新增装机的 83%。生态环保聚焦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强化协同治理与“无废城市”建设，全国碳市场稳步扩容。未来，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低碳高效、数智结合、系统完备、安全可靠的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将进一步赋能我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三）各版块营业收入构成及占比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基础设施建设	9,253.51	8,491.29	8.24	84.62	9,928.53	9,072.85	8.62	85.57
设计咨询	168.75	120.64	28.51	1.54	174.18	123.46	29.12	1.50
装备制造	276.15	220.71	20.08	2.53	248.13	197.47	20.42	2.14
房地产开发	446.47	394.12	11.73	4.08	482.80	413.09	14.44	4.16
其他	790.06	667.64	15.50	7.23	769.46	638.17	17.06	6.63
合计	10,934.94	9,894.39	9.52	100.00	11,603.11	10,445.05	9.98	100.00

中国中铁的主营业务以基础设施建设、设计咨询、装备制造、房地产开发以及其他业务为主，作为中国国内大型铁路建设承包商和亚洲大型多功能综合型建设集团，基建建设业务收入在营业收入中的比重在 80% 左右。2023-2025 年度，中国中铁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12,634.75 亿元、11,603.11 亿元和 10,934.94 亿元，同比增长 9.45%、-8.22% 和 -5.76%；同期，中国中铁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34.83 亿元、278.87 亿元及 228.92 亿元。综上，中国中铁主营业务情况较为稳定。

四、 财务情况

(一)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总资产	2,470,580,585	2,256,413,630	9.49	不适用
总负债	1,929,982,461	1,746,273,748	10.52	不适用
所有者权益	540,598,124	510,139,882	5.97	不适用
短期借款	98,079,980	100,674,419	-2.58	不适用
长期借款	373,128,703	325,646,375	14.58	不适用
其他有息负债	106,794,402	89,589,041	19.20	不适用
资产负债率 (%)	78.12	77.39	0.94	不适用
债务资本比率 (%)	54.00	52.80	2.27	不适用
流动比率	0.96	0.99	-3.02	不适用
速动比率	0.79	0.80	-0.79	不适用
资本化比率 (%)	49.76	47.96	3.76	不适用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营业总收入	1,093,493,631	1,160,311,430	-5.76	不适用
营业收入	1,090,626,001	1,157,439,041	-5.77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1,610,085	1,267,908	26.99	不适用
利润总额	33,539,825	38,871,107	-13.72	不适用
净利润	26,346,641	30,758,031	-14.34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2,975,224	30,815,984	-25.4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8,771,766	28,051,091	2.5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5,264,820	-82,288,811	44.99	主要是收回投资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8,681,800	57,394,762	-50.03	主要是对外借款增幅下降和基础设施投资项目股东投入减少
营业毛利率 (%)	9.58	10.03	-4.49	不适用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	1.11	1.51	-25.9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01	6.34	-20.92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37	6.35	-31.17	主要系平均净资产增加所致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EBITDA	70,822,641	72,290,217	-2.03	不适用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3.67	4.14	-11.35	不适用
EBITDA 利息倍数	4.18	4.04	3.47	不适用
应收账款周转率	40.87	57.58	-29.01	不适用
营业利润率 (%)	3.03	3.31	-8.53	不适用
EBIT 利润率 (%)	3.90	4.04	-3.50	不适用

五、 偿还债务本息情况

是否存在报告期内重大违约的情况

是 否

六、 原始权益人/核心企业重大事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特定原始权益人中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情况

一、 原始权益人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Q4BT5X

公司设立日期: 2018 年 2 月 7 日

企业性质: 中央国有控股

所属行业: J69-其他金融业

所属地区: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规模: 微型

报告期末信用评级: AA+

评级机构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最新评级时间: 2025 年 11 月 6 日

二、 公司治理情况

(一) 是否存在股权结构和公司治理结构的重大变化情况

是 否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中铁资本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变更

是 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负责人是否存在变更或者无法履行职责的情况
是 否

三、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经营模式与主要业务

中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保理”）是中国中铁的供应链融资平台。公司依托中国中铁产业背景，以中国中铁内部单位核心企业应收、应付账款为基本立足点开展保理业务。目前中铁保理正在积极与中国中铁下属单位及外部合作伙伴接洽并拓展相关保理业务。业务开展的资金来源为银行借款、股东借款、证券化融资等，通过开展保理业务并收取保理融资服务费为主要盈利模式，业务开展具有一定程度的连贯性和稳定性。

中铁保理的主营业务包括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融资咨询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商业保理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二) 行业环境和政策变化情况

1、商业保理行业发展情况

保理业务是基于企业交易过程中订立的货物销售或服务合同所产生的应收账款，由商业银行或商业保理公司提供的应收账款管理、催收、坏账担保及融资于一体的综合性金融服务。相较于传统的债权融资方式，保理业务具有审批周期短、操作手续简单、对于抵质押物的资质要求较低、融资成本较低等优点。

按经营机构划分，保理业务一般分为银行保理和商业保理，我国自 2001 年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来，保理行业发展较为迅速，但主要局限于银行保理。不同于作为银行扩展而非核心业务的银行保理，商业保理公司更侧重于专注于某一行业领域，提供针对性的服务；在考察卖方资信情况的同时，也侧重于应收账款的质量及买家信誉等。

保理业务在我国得到蓬勃发展。据中国服务贸易协会商业保理专业委员会统计，2021 年，我国商业保理业务量首次突破 2 万亿元（人民币，下同）。2022 年，我国商业保理业务量达到 2.24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9%，占我国保理市场的份额达 34.6%，为我国连续 5 年保持保理业务量全球第一提供了重要支撑。2023 年，我国商业保理市场业务量达到 2.7 万亿元人民币，较 2022 年增长 20.5%。目前活跃的商业保理公司数量为 1,000 家左右，累计服务的中小企业数量达 300 万户。商业保理行业在破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助力大企业降杠杆、降负债，以及健全商业信用体系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2024 年，商业保理年业务量已超 3 万亿元。

2、商业保理行业政策

为促进信用销售，发展信用服务业，更好地发挥商业保理在扩大出口、促进流通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支持中小商贸企业发展，商务部于 2012 年 6 月发布了《关于商业保理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商资函[2012]419 号），同意在全国部分地区开展商业保理试点工作，允许在试点地区设立商业保理公司，为企业提供贸易融资、销售分户账管理、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应收账款管理与催收、信用风险担保等服务。

2014-2018 年国家及各地又陆续出台了一批相关政策，良好的外部环境为中国商业保理的发展创造了前所未有的机遇。

2018 年，商业保理公司的监管职责由商务部正式划归银保监会。2019 年 11 月，银保监会下发《关于加强商业保理企业监督管理的通知》。监管政策的落地进一步引导商业保理企业

规范经营，净化发展环境，助力行业有序发展。2020 年以来，各地金融监督管理部门也加紧出台各辖区商业保理公司监管办法，商业保理行业调整步伐加快。

法律层面上，以“保理入典”为标志的保理立法工作取得历史性突破，为行业发展带来重要机遇。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合同篇专门设立了保理合同一章，这是我国保理立法取得的重大突破。保理合同章从保理定义、合同内容和形式、履行环节、有追/无追保理分类、受偿顺序、债权转让规则适用等多个方面搭建了保理的基本规范架构，构成了开展保理业务的基本法律框架，对整个行业发展产生了深远影响。

此外，近几年来，以商业保理专委会为代表的行业协会也在持续发力完善行业规划，以提高商业保理行业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加强行业自律。团体标准是行业组织主导、由企业作为主体编制的自主性标准，其特点是与产业结合很紧密，来自于行业并服务于行业。近年来，商业保理专委会经立项批准，牵头相关单位编制了《商业保理术语》《商业保理业务规则》、《商业保理合体准则》三项团体标准，已于 2020 年 10 月正式发布，对于促进商业保理用语规范、规范商业保理业务活动开展管理、防范法律风险、提高合同订立效率等有积极意义。

业务层面上，2021 年 3 月 5 日，政府工作报告提到“创新供应链金融服务模式”，这是供应链金融首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也意味供应链金融已上升为国家战略。近些年，国家一直大力提倡供应链金融的发展，供应链金融受到从国家到地方的政策支持，各级各地陆续出台了一系列促进供应链金融发展相关的政策文件。国务院办公厅 2017 年发布《关于积极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指导意见》提出，鼓励商业银行、供应链核心企业等建立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为供应链上下游中小微企业提供高效便捷的融资渠道。鼓励供应链核心企业、金融机构与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建设的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对接，发展线上应收账款融资等供应链金融模式。此后，中国银保监会发布了《关于推动供应链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产业链协同复工复产金融服务的通知》。2020 年 9 月，中国人民银行、银保监会等八部委又联合发布了《关于规范发展供应链金融支持供应链产业链稳定循环和优化升级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这不仅是针对供应链金融的第三份政策文件，也是第一次由多部门联合出台的供应链金融文件。《意见》也被业内视为我国供应链金融的纲领性文件，为供应链金融发展指明了方向和路径。相信在未来，在更多精准文件的指引下，供应链金融能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国家颁布的保理业务相关政策摘要见下表：

序号	发布时间	发布机构	政策
1	1988 年 5 月 28 日	国际统一私法协会	《国际保理公约》
2	2012 年 6 月 27 日	商务部	《商务部关于商业保理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
3	2012 年 10 月 9 日	商务部	《商务部关于商业保理试点实施方案的复函》
4	2015 年 5 月 4 日	国务院	《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意见》
5	2015 年 8 月 25 日	商务部	《商务部关于支持自由贸易试验区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

序号	发布时间	发布机构	政策
6	2015 年 8 月 28 日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推进国内贸易流通现代化建设法制化营商环境的意见》
7	2015 年 9 月 8 日	国务院	《关于加快融资租赁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8	2015 年 11 月 19 日	国务院	《关于加快发展生活性服务业促进消费结构升级的指导意见》
9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商务部	《关于做好商业保理业务信息系统信息传送工作的通知》
10	2016 年 11 月 22 日	中国最高人民法院	《关于审理独立保函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11	2018 年 5 月 14 日	商务部	《商务部办公厅关于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和典当行管理职责调整有关事宜的通知》
12	2018 年 6 月 7 日	银保监会	《依法履职尽责做好三类机构监管工作》
13	2018 年 11 月 13 日	银保监会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14	2019 年 7 月 17 日	银保监会	《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推动供应链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指导意见》
15	2019 年 9 月 21 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银保监会	《关于深入开展“信易贷”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的通知》
16	2019 年 9 月 29 日	中国商业保理专委会	《商业保理术语（征求意见稿）》
17	2019 年 9 月 30 日	银保监会、人民银行	《2019 年中国普惠金融发展报告》
18	2019 年 10 月 18 日	中国银保监会	《关于加强商业保理企业监督管理的通知》
19	2019 年 11 月 14 日	最高人民法院	《全国法院民商事审判工作会议纪要》
20	2019 年 11 月 22 日	中国人民银行	《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办法》
21	2019 年 12 月 29 日	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草案）》
22	2020 年 2 月 9 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帮助中小企业复工复产共渡难关有关工作的通知》
23	2020 年 3 月 27 日	银保监会	《关于加强产业链协同复工复产金融服务的通知》

序号	发布时间	发布机构	政策
24	2020 年 5 月 28 日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5	2020 年 6 月 30 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13 部门	《关于进一步促进服务型制造发展的指导意见》
26	2020 年 7 月 3 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17 部门	《关于健全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制度的若干意见》
27	2020 年 7 月 5 日	国务院	《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
28	2020 年 8 月 26 日	银保监会	《商业保理公司名单制管理工作方案》
29	2020 年 9 月 18 日	人民银行会、银保监会、司法部、工商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国资委、外汇局等部门	《关于规范发展供应链金融支持供应链产业链稳定循环和优化升级的意见》
30	2020 年 9 月 23 日	人民银行等 8 部门	《关于规范发展供应链金融、支持供应链产业链稳定循环和优化升级的意见》
31	2021 年 2 月 1 日	国务院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
32	2021 年 3 月 23 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13 部门	《关于加快推动制造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3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人民银行	《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草案）征求意见稿》
3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国务院	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进一步做深做实清理拖欠中小企业账款工作
35	2022 年 3 月 20 日	国务院	《关于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促进形成新发展格局的意见》
36	2022 年 4 月 8 日	银保监会	《关于 2022 年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工作的通知》
37	2022 年 4 月 10 日	国务院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
38	2022 年 4 月 18 日	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	《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金融服务的通知》

序号	发布时间	发布机构	政策
39	2022 年 5 月 12 日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等 11 部门	《关于开展“携手行动”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2022-2025 年）的通知》
40	2023 年 7 月 22 日	工信部、中国人民银行、 证监会等 5 部门	《关于开展“一链一策一批”中小微企业融资促进行动的通知》
41	2025 年 2 月 6 日	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 管总局等 6 部门	《关于规范供应链金融业务引导供应链信息服务机构更好服务中小企业融资有关事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

3、商业保理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市场对商业保理行业认知度的提升，越来越多的大型实体企业进入商业保理行业，以满足企业自身供应链管理的需求及经营范围扩张的需求。随着商业保理公司监管体制和规则的逐步明确，各地方政府普遍收紧了商业保理公司注册政策，并加快了对现有企业的梳理规范工作。

相对传统金融产品，商业保理更注重细分领域的深耕细作，为特定细分市场或者细分客户群体提供专业化应收账款管理服务。经过近几年的摸索和经验的积累，越来越多的商业保理公司开始走向专业化发展道路，一些公司已经取得了不俗的业绩。通过对细分行业的纵向挖掘和产业链的深度渗透，为特定客户群体提供综合性应收账款管理服务，不仅能够满足众多中小企业提升资产利用效率的诉求，也是未来大部分商业保理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有效路径。

后疫情时代，在经济逐渐恢复的过程中，由于传统的信贷产品风险相对较高，实体经济资金紧张，商业保理需求会迎来一个新增长。在这个时期，商业保理公司将与供应链的核心企业、银行更加紧密合作，推出更多的创新产品，更多地利用金融科技，加强风险管控，延长风控的链条，来更好地服务中小企业。

2022 年中国保理业务量为 3.56 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42.97%。其中，国际保理业务量为 481.77 亿美元，同比增长 32.52%；国内保理业务量为 3.25 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44.44%。国内保理业务仍然是中国保理市场的主力增长点，在保理业务中占比达 91.29%。商业保理行业也继续保持良好增长态势，全年商业保理业务量约 2.02 万亿元，同比增速约 34.7%。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近年来我国工业企业应收账款总额保持较快速度增长，2022—2024 年末分别为 21.65 万亿元、23.72 万亿元、26.06 万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9.7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的增长与保理业务的快速发展呈同向性；应收账款平均回收期分别为 52.80 天、60.60 天和 64.10 天，周转效率整体有所下降。随着应收账款金额的持续增长，保理业务潜在市场持续加大。与此同时，国家政策鼓励大力发展供应链经济与供应链金融，监管部门也不断出台保理业务发展相关的政策法规，为我国保理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2025 年行业交易规模有望突破 2.5 万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保持在 15% 以上，这一增长主要得益于贸易保理和供应链金融的强劲发展。供应链金融预计全年增速达 18%，依托核心企业信用向下游中小企业延伸，形成新的增长极，有望进入快速增长期。

4、原始权益人行业竞争地位比较分析

（1）资源优势

中铁保理的定位为：中铁保理是中铁资本公司的供应链融资平台。公司依托中铁股份产业背景，以中国中铁内部单位核心企业应收、应付账款为基本立足点开展保理业务，通过正向保理实现核心企业资产出表，压降两金，降低有息负债规模，优化财务报表；反向保理解

决供应商融资难、贵的问题，增加核心企业的商业信用，缓解供需矛盾。有效改善中国中铁整体财务状况，提高国有资本运营效率。

（2）风险把控能力强

公司项目管理实行“风险管理优先，兼顾效益”的原则，将风险合规管理放在第一位，做到以风险大小，风险是否可控作为业务是否能开展的前提。实际操作过程中，公司以制度的形式来细化这一原则，将业务的持续风险管理理念融会贯通到包括业务、公司管理等各个方面当中。目前公司基于风险偏好，将经营范围、目标客群、行业选择定位在中国中铁核心企业上下游产业链上，即坚持以中国中铁各单位为服务对象，以风控为先导的工作原则，建设持续完善的风险合规管理制度，构建健全有力风险合规管理体系，树立全员把控的风险合规管理意识，全面提升风险管理水平，实现“不满足风险管理要求的不决策、不实施”，“公司重大经营决策、重要规章制度、重大合同的审核把关率达到 100%”等风险管理要求。

（3）人才优势

中铁保理在人力资源管理上，一方面依托中国中铁自主培养形成的一支高素质和高效率的管理、和业务团队；另一方面又注重引进外部行业内高端人才，员工多元化的教育背景、丰富的从业经验，以及集团内部良好的培训体系，为实现产业综合运营服务打下坚实基础。

（4）雄厚的股东背景优势

中铁保理的股东为中铁资本，中铁资本的股东中国中铁是集勘察设计、施工安装、工业制造、房地产开发、资源矿产、金融投资和其他业务于一体的特大型企业集团，全球最大建筑工程承包商之一，能在资金、获客来源方面给予中铁保理支持，为未来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条件。

（5）获奖荣誉

自成立以来中铁保理屡次斩获行业内权威机构颁发的重要奖项，业务能力得到广泛认可。

1) 在 2020 年 3 月份召开的第八届中国供应链金融年会上斩获“2020 中国供应链金融应用与创新奖”，荣获“中国保理百强汇”成员荣誉称号，成为第一批纳入商业保理企业监管白名单的 249 家企业之一。

2) 2020 年 10 月中铁保理自主研发的两大业务系统：保理核心业务系统和中铁供应链金融系统（中铁 E 信），实现业务流程全部线上化操作，两大业务系统均获得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 中铁保理是广东省商业保理协会副会长单位、广州市商业保理协会监事单位、广东金融学院保理与供应链金融产业学院共建单位，2020 年 11 月 3 日被 2020 中国商业保理行业高峰论坛组委会授予“贡献单位”称号。

4) 2020 年 10 月 22 日，“第八届（2020）中国商业保理行业峰会暨第七届于家堡保理论坛”在天津举办，中铁保理被中国商业保理行业高峰论坛组委会授予“贡献单位”的称号。

5) 2020 年 12 月 18 日在深圳召开的中国供应链金融与产业创新发展高峰论坛日，中铁保理荣获 2020 年中国供应链金融“星熠奖”，被授予“供应链金融卓越业务实践企业”称号。

6) 2021 年 1 月 12 日，广东省商业保理协会发布关于表彰 2020 年度贡献单位及公益慈善先进单位的通报，决定对十三家保理企业予以通报表彰，中铁保理名列其中并被授予“贡献单位”称号。

7) 2021 年 3 月 26 日由国际物流与运输学会中国分会指导，中国供应链金融服务联盟、齐商银行共同主办的第八届中国供应链金融应用与创新年会在郑州召开，中铁保理受邀参加并获得 2020 中国供应链金融应用与创新奖。

8) 2021 年 9 月 3 日下午，广东省商业保理协会第二届第二次会员大会暨第二届理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广州召开，中铁保理受邀参加本次会议并当选为副会长单位，获得由广东省商业保理协会、广州市商业保理行业协会颁发的突出贡献奖。

9) 2021 年 10 月 14 日,“第九届(2021)中国商业保理行业峰会暨第八届于家堡保理论坛”在天津举办,在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中国服务贸易协会、国际保理商联合会的支持下,由中国服务贸易协会商业保理专业委员会和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联合主办,中铁保理受邀参加本次峰会并当选为首届联席主席单位。

10) 2021 年 10 月 28 日,由中国供应链金融产业生态联盟、中国交易银行 50 人论坛指导,《贸易金融》杂志、中国供应链金融网、中国贸易金融网主办,北京财资和供应链应用技术研究院承办的第六届中国供应链金融年会在北京召开,会议举行了第 6 届“中国供应链金融行业标杆大奖”系列榜单授牌仪式,中铁保理入选“2021 中国供应链金融最具成长核心企业”。

11) 2022 年 1 月 7 日,第三届国际保理和供应链金融大会暨第六届中国商业保理合作洽谈会在深圳隆重召开,会上中铁商业保理公司荣获“2021 年中国商业保理行业贡献单位”,是公司继 2020 年以来,连续两年获此殊荣。同时,公司“中铁联合保理案例”成功入选“2021 年粤港澳大湾区商业保理创新案例”。

12) 2022 年 6 月,中铁商业保理公司自主研发的中铁供金大数据管理平台获得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这是继中铁供应链金融平台、保理核心业务系统之后公司获得的又一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3) 2022 年 11 月,中铁商业保理公司在由新华网主办的第八届绿色发展论坛中荣获“2022 绿色发展优秀金融企业品牌”,《“绿色智能+”供应链金融平台创新创优实践案例》入选绿色金融创新创优典型案例。

14) 2023 年 3 月,中铁商业保理在由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政府主办的第九届中国供应链金融应用与创新年会暨 2023 首届中国·张店数字经济产业峰会上,斩获“2022 中国供应链金融应用与创新奖”。

15) 2024 年 1 月,中铁商业保理公司入选中国信通院“卓信大数据计划”成员单位。

(三) 各版块营业收入构成及占比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保理业务	5.51	2.85	48.37	100.00	5.90	4.30	27.18	99.9999
其他	-	-	-	-	0.00001	-	-	0.0001
合计	5.51	2.85	48.37	100.00	5.90	4.30	27.18	100.00

(四) 基础资产相关业务经营管理、为基础资产产生预期现金流提供支持和保障等情况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中铁保理分别实现保理业务收入 59,534.24 万元、59,001.89 万元及 55,143.24 万元,主要为无追索权的明保理业务收入。

截至 2025 年末,中铁保理的保理余额【31.57】亿元,均为正常类资产,未出现过逾期及损失情况。中铁保理开展的保理业务中,债务人及其行业分布、账期及期限具有一定分散度,可有效降低系统性风险影响,对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产生大幅波动的风险具有一定的缓释作用。截至目前,原始权益人开展的保理业务不存在逾期、违约等情况。综上,中铁保理主营业务情况较为稳定。

四、 财务情况

(一)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总资产	38.32	31.60	21.25	不适用
总负债	25.12	20.29	23.80	不适用
所有者权益	13.20	11.31	16.69	不适用
短期借款	10.99	2.00	449.50	主要系信用借款大幅增加
长期借款	0.00	0.00	/	不适用
其他有息负债	0.28	0.32	-10.72	不适用
资产负债率 (%)	65.56	64.21	2.10	不适用
债务资本比率 (%)	45.58	15.49	194.32	主要系短期借款大幅增加
流动比率	1.48	1.48	0.49	不适用
速动比率	1.48	1.48	0.49	不适用
资本化比率 (%)	1.64	2.12	-22.91	不适用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营业总收入	5.51	5.90	-6.54	不适用
营业收入	5.51	5.90	-6.54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0.00	0.004	-100.00	主要系营业外收入为特殊原因产生, 且金额占比较小, 存在不可持续性所致
利润总额	2.52	1.42	76.65	主要系保理业务成本大幅降低所致
净利润	1.89	1.05	79.47	主要系保理业务成本大幅降低所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87	1.04	80.11	主要系保理业务成本大幅降低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57	-0.15	-3,036.23	主要系现金流入减少、支付其他经营活动相关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0.96	1.71	-43.96	主要系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大幅减少、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大幅增加所致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6.94	-1.34	619.25	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现金大幅减少所致
营业毛利率 (%)	48.37	27.18	77.96	主要系保理业务成本大幅降低所致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	5.40	3.14	71.91	主要系净利润大幅增加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40	9.65	59.65	主要系净利润大幅增加所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28	9.54	60.22	主要系投资收益大幅增加所致
EBITDA	2.62	1.51	73.16	主要系净利润、折旧和摊销及所得税大幅增加所致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23.71	73.04	-67.53	主要系短期借款大幅增加导致全部债务大幅增加所致
EBITDA 利息倍数	184.92	89.61	106.35	主要系 EBITDA 大幅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周转率	2.16	1.91	13.08	不适用
营业利润率 (%)	45.62	24.08	89.49	主要系营业利润大幅增加所致
EBIT 利润率 (%)	45.88	24.42	87.85	主要系利润总额大幅增加所致

五、 偿还债务本息情况

是否存在报告期内重大违约的情况

是 否

六、 原始权益人/核心企业重大事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增信措施及其执行情况

一、 增信措施安排

是否存在增信措施安排:

是 否

本专项计划的信用增级方式分为内部信用增级方式和外部信用增级方式,内部信用增级方式包括: 优先级/次级分层机制、现金流超额覆盖、加速清偿机制、权利完善机制、争议

目标应收账款回购和不合格基础资产赎回；外部信用增级方式包括：流动性支持。

二、 增信措施变更情况

内外部增信措施是否发生变更：

是 否

三、 增信措施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增信措施为差额支付、保证、流动性支持等的

(一) 增信主体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适用 不适用

增信主体名称：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增信主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35003U

企业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注册地省市：北京市

行业：E48-土木工程建筑业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信用级别：AAA

与原始权益人的关系：增信方为原始权益人控股股东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增信措施内容	流动性支持
财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资信状况	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55.85
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占净资产的比例	1.03%

增信主体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报告期末情况
净资产	5,405.98
资产负债率	78.12%
净资产收益率	6.72%
流动比率	0.96
速动比率	0.79
EBITDA	708.23
总资产	24,705.81
营业收入	10,906.26

净收入	263.47
-----	--------

(二) 增信主体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三) 增信主体为原始权益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适用 不适用

增信主体名称：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除原始权益人股权 外其他主要资产	资产价值	权利限制情况
货币资金	25,350,263.3	其中 3,546,139.8 万元因保证金、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和被冻结的存款等而受限
应收账款	28,887,759.7	其中 53,180.3 万元因借款质押而受限
存货	23,560,763.2	其中 1,321,362.8 万元因借款质押而受限
合同资产	36,684,496.0	其中 7,773,118.3 万元因借款质押而受限
固定资产	7,410,309.5	其中 398,075.8 万元因长期应付款抵押、借款抵押而受限
在建工程	7,589,098.4	其中 89,287.8 万元因借款抵押、未来销售而受限
无形资产	29,873,110.0	其中 15,548,494.8 万元因长期应付款抵押、借款质押而受限
长期股权投资	13,491,305.7	其中 2,888.6 万元因股权冻结而受限

五、 增信措施为抵押或者质押的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增信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增信措施概述	优先级/次级分层机制、现金流超额覆盖、加速清偿机制、权利完善机制、争议目标应收账款回购和不合格基础资产赎回。
增信措施有效性的变化情况	无变化

第七节 特定领域资产支持证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 绿色（含碳中和、蓝色）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低碳转型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三、 乡村振兴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四、 “一带一路”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五、 科技创新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六、 住房租赁（含保障性租赁住房）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七、 知识产权资产支持证券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资产支持证券

不适用

第八节 其他管理人需要披露的事项

无

第九节 附件目录

- 一、会计师事务所对专项计划出具的审计报告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备案证明；
- 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特定原始权益人/核心企业审计报告及特定原始权益人/核心企业的年度财务报告（如有）；
- 三、增信机构年度财务报告（如有）；
- 四、抵质押物评估报告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如有）；
- 五、现金流预测报告（如有）；
- 六、其他附件。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中铁资本保理工瑞 18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5 年度资产管理报告盖章页)



一、 专项计划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银行存款	2,926.06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账款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资产	300,000,000.00	-
资产总计	300,002,926.06	-
负债：		
应付托管费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应付利息	-	-
其他负债	-	-
负债总计	-	-
所有者权益：		
实收专项计划	300,000,000.00	-
未分配利润	2,926.06	-
所有者权益总计	300,002,926.06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00,002,926.06	-

法定代表人：周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景义

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收入	2,926.06	-
利息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9.30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9.3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入	2,916.76	-
二、费用	-	-
管理费	-	-
托管费	-	-
审计费	-	-

其他费用	-	-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926.06	-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26.06	-

法定代表人：周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景义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经审计

项目	本期		
	实收计划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专项计划净值）	-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专项计划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2,926.06	2,926.06
三、本期计划份额交易产生的专项计划净值变动数（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0	-	300,000,000.00
其中：1、专项计划参与款	300,000,000.00	-	300,000,000.00
2、专项计划退出款	-	-	-
四、本期向计划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专项计划净值变动数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专项计划净值）	300,000,000.00	2,926.06	300,002,926.06

项目	上期		
	实收计划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专项计划净值）	-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专项计划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	-
三、本期计划份额交易产生的专项计划净值变动数（减少以“-”号填列）	-	-	-

“-”号填列)			
其中：1、专项计划参与款	-	-	-
2、专项计划退出款	-	-	-
四、本期向计划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专项计划净值变动数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专项计划净值）	-	-	-

法定代表人：周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景义

二、 特定原始权益人/核心企业及增信机构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3,502,633.00	250,061,988.00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797,615.00	12,024,808.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126,066.00	129,812.00
应收票据	1,557,441.00	1,866,002.00
应收账款	288,877,597.00	246,194,352.00
应收款项融资	853,511.00	752,023.00
预付款项	40,394,259.00	40,254,469.00
应收保费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46,114,157.00	43,594,227.00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235,607,632.00	245,715,648.00
合同资产	366,844,960.00	333,119,548.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688,512.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855,979.00	8,060,011.00
其他流动资产	80,134,983.00	81,631,095.00
流动资产合计	1,339,666,833.00	1,264,092,495.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21,271,876.00	24,773,629.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166,275,379.00	85,859,549.00
长期股权投资	134,913,057.00	126,858,132.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902,392.00	20,971,488.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982,282.00	17,964,712.00
投资性房地产	21,953,316.00	18,959,237.00

固定资产	74,103,095.00	74,912,389.00
在建工程	75,890,984.00	69,063,338.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4,602,173.00	4,421,857.00
无形资产	298,731,100.00	251,624,239.00
开发支出	297,040.00	263,775.00
商誉	1,346,280.00	1,557,756.00
长期待摊费用	1,101,042.00	820,33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591,935.00	15,216,30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4,951,801.00	279,054,39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0,913,752.00	992,321,135.00
资产总计	2,470,580,585.00	2,256,413,630.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079,980.00	100,674,419.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0,328.00	28,104.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847,310.00	636,670.00
应付票据	59,928,579.00	57,662,540.00
应付账款	813,278,882.00	715,506,694.00
预收款项	1,768,886.00	2,218,656.00
合同负债	150,870,737.00	161,138,69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00	7,626,938.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0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7,493,159.00	6,540,114.00
应交税费	15,426,143.00	14,701,350.00
其他应付款	131,123,417.00	114,676,566.00
其中: 应付利息	0.00	323,972.00
应付股利	0.00	831,608.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811,548.00	48,813,782.00
其他流动负债	49,591,787.00	45,972,628.00
流动负债差额(特殊报表科目)	8,334,999.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394,585,755.00	1,276,197,151.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0.00	0.00
长期借款	373,128,703.00	325,646,375.00
应付债券	45,572,147.00	37,759,796.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52,793,576.00	50,289,818.00
租赁负债	3,410,707.00	3,015,463.00
长期应付款	99,762,727.00	94,430,329.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449,910.00	1,654,144.00
预计负债	3,964,133.00	1,709,238.00
递延收益	1,115,635.00	929,08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95,113.00	4,710,677.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97,631.00	221,49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5,396,706.00	470,076,597.00
负债合计	1,929,982,461.00	1,746,273,748.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686,286.00	24,741,865.00
其他权益工具	52,793,576.00	50,289,818.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52,793,576.00	50,289,818.00
资本公积	56,502,914.00	56,448,969.00
减：库存股	160,244.00	333,487.00
其他综合收益	-466,620.00	-331,479.00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20,050,629.00	18,541,574.00
一般风险准备	4,520,020.00	4,382,665.00
未分配利润	213,136,260.00	200,974,499.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371,062,821.00	354,714,424.00
少数股东权益	169,535,303.00	155,425,458.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540,598,124.00	510,139,882.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2,470,580,585.00	2,256,413,630.00

法定代表人：陈文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来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52,376.00	37,382,763.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754.00	44,141.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0.00	0.00
应收账款	8,406,820.00	11,594,697.00
应收款项融资	22,118.00	0.00
预付款项	3,957,794.00	2,537,104.00
其他应收款	23,680,250.00	33,248,540.00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1,483,654.00
存货	45,702.00	31,693.00
合同资产	5,162,752.00	3,821,257.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19,787.00	3,300,979.00
其他流动资产	2,243,680.00	2,196,056.00
流动资产合计	58,136,033.00	94,157,230.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773,252.00	1,773,252.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3,537,935.00	907,058.00
长期股权投资	360,708,860.00	359,659,372.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69,778.00	2,838,943.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8,830.00	308,830.00
投资性房地产	103,025.00	106,686.00
固定资产	211,251.00	235,380.00
在建工程	249,600.00	284,802.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88,544.00	98,194.00
无形资产	744,918.00	692,381.00
开发支出	59,98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4,798.00	70,89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0,260.00	847,174.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623,722.00	38,276,99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1,564,753.00	406,099,963.00
资产总计	469,700,786.00	500,257,193.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200,000.00	30,776,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0.00	73,433.00
应付账款	26,733,896.00	30,506,313.00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3,449,438.00	5,939,264.00
应付职工薪酬	13,739.00	8,569.00
应交税费	409,307.00	154,349.00
其他应付款	88,888,306.00	103,086,719.00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60,851.00	25,638,498.00
其他流动负债	1,979,144.00	2,372,994.00
流动负债合计	156,434,681.00	198,556,139.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225,670.00	12,296,000.00
应付债券	32,600,000.00	26,520,00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52,793,576.00	50,289,818.00
租赁负债	72,408.00	96,223.00
长期应付款	2,071,012.00	3,813,519.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640.00	7,00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17,865.00	5,769.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939.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004,534.00	42,738,511.00
负债合计	202,439,215.00	241,294,65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686,286.00	24,741,865.00
其他权益工具	52,793,576.00	50,289,818.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52,793,576.00	50,289,818.00
资本公积	61,336,041.00	61,482,024.00
减：库存股	160,244.00	333,487.00
其他综合收益	-95,338.00	35,135.00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19,379,248.00	17,870,193.00
未分配利润	109,322,002.00	104,876,995.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67,261,571.00	258,962,543.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469,700,786.00	500,257,193.00

法定代表人：陈文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来新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93,493,631.00	1,160,311,430.00
其中：营业收入	1,090,626,001.00	1,157,439,041.00
利息收入	942,706.00	1,166,888.00
已赚保费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924,924.00	1,705,501.00
二、营业总成本	1,054,610,437.00	1,114,461,969.00
其中：营业成本	988,773,849.00	1,043,972,731.00
利息支出	660,448.00	532,165.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969.00	0.00
退保金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0.00	0.0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0.00	0.00
保单红利支出	0.00	0.00
分保费用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5,404,598.00	6,043,017.00
销售费用	6,404,140.00	6,943,516.00
管理费用	21,936,103.00	24,096,383.00
研发费用	22,443,386.00	26,632,333.00
财务费用	8,982,944.00	6,241,824.00
其中：利息费用	13,080,898.00	12,542,713.00
利息收入	6,414,556.00	7,874,521.00
加：其他收益	833,978.00	1,048,052.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55,877.00	-395,338.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3,034,434.00	2,410,755.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终止确认收益	-4,392,893.00	-5,144,767.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370,087.00	-418,21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99,200.00	-5,027,809.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91,104.00	-3,088,256.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999.00	482,427.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145,657.00	38,450,327.00
加：营业外收入	1,610,085.00	1,267,908.00
减：营业外支出	1,215,917.00	847,128.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539,825.00	38,871,107.00
减：所得税费用	7,193,184.00	8,113,076.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346,641.00	30,758,031.0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0.00	0.00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0.00	0.00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91,703.00	27,886,745.0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4,938.00	2,871,286.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143.00	138,208.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768.00	139,665.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5,153.00	117,218.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653.00	-85,864.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9,500.00	203,082.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8,921.00	22,447.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9,346.00	76,424.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00	0.00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00	0.00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9,575.00	-53,977.00
(9) 其他	0.00	0.0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375.00	-1,457.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247,498.00	30,896,239.0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807,935.00	28,026,410.0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39,563.00	2,869,829.0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1.0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	1.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陈文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来新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527,071.00	32,285,370.00
减：营业成本	19,144,541.00	32,755,846.00
税金及附加	46,014.00	53,526.00
销售费用	17,096.00	0.00
管理费用	808,734.00	922,447.00
研发费用	75,395.00	95,107.00
财务费用	2,462,674.00	3,159,398.00
其中：利息费用	2,685,523.00	3,491,019.00
利息收入	243,641.00	304,465.00
加：其他收益	3,387.00	3,317.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25,774.00	13,199,01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3,777.00	254,929.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3.00	1,532.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43,102.00	-622,04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40.00	1,141.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5.00	-45.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467,297.00	12,112,444.00
加：营业外收入	150,046.00	6,104.00
减：营业外支出	94,167.00	88,717.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523,176.00	12,029,831.00
减：所得税费用	-504,243.00	-409,687.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27,419.00	12,439,518.0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27,419.00	12,439,518.0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349.00	85,489.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12.00	88,888.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838.00	-1,748.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250.00	90,636.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761.00	-3,399.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00	0.00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00	0.00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6,761.00	-3,399.00
9.其他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960,070.00	12,525,007.0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0

法定代表人：陈文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来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4,281,654.00	1,027,845,967.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708,061.00	3,757,571.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0.00	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867,630.00	2,872,389.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59,094.00	4,516,49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46,360.00	6,657,988.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差额(特殊报表科目)	614,323.00	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6,777,122.00	1,045,650,405.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6,455,263.00	840,658,392.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2,10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00	959,685.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00	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65,417.00	532,165.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00	0.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502,513.00	94,663,12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636,361.00	33,320,527.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639,024.00	45,365,425.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差额(特殊报表科目)	106,778.00	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8,005,356.00	1,017,599,31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71,766.00	28,051,091.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566,783.00	15,682,29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40,713.00	3,960,311.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50,934.00	2,617,88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24,507.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15,228.00	5,072,11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差额(特殊报表科目)	53,139.00	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51,304.00	27,342,597.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286,354.00	58,001,92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88,922.00	31,684,114.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322,2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40,848.00	19,623,16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616,124.00	109,631,40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64,820.00	-82,288,81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27,413.00	26,407,933.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27,413.00	26,407,933.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2,294,094.00	260,262,643.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062.00	82,63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差额(特殊报表科目)	7,500,000.00	11,008,36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821,569.00	297,761,569.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7,563,485.00	201,589,82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147,135.00	24,306,652.00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793,660.00	2,387,599.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29,149.00	14,470,32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139,769.00	240,366,80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81,800.00	57,394,762.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50,973.00	177,899.00

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37,773.00	3,334,941.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484,633.00	196,149,692.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322,406.00	199,484,633.00

法定代表人：陈文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来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291,041.00	35,817,961.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8,064.00	213,86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19,105.00	36,031,823.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291,554.00	34,671,683.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6,492.00	961,401.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4,732.00	564,419.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147.00	621,77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90,925.00	36,819,27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1,820.00	-787,452.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62,859.00	1,189,343.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295,580.00	10,723,52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3,009,638.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813.00	15,500,20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59,252.00	30,422,71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1,414.00	215,35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60,963.00	4,484,502.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1,511,938.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65,460.00	11,951,27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17,837.00	18,163,06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41,415.00	12,259,64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056,500.00	67,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差额(特殊报表科目)	7,500,000.00	1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56,500.00	78,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6,366,961.00	67,840,35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80,872.00	10,177,413.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67,370.00	10,103,41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215,203.00	88,121,18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58,703.00	-9,221,18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788.00	89,548.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418,896.00	2,340,561.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146,843.00	34,806,282.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27,947.00	37,146,843.00

法定代表人：陈文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瑾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来新

三、 特定原始权益人/核心企业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铁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0,058,426.32	37,317,434.17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43,881,819.27	2,544,076,308.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31,708,795.26	279,424,751.8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229,651.25	889,782.28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815,158.72	97,689,570.64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996,854.79	-
其他流动资产	27,289,280.39	-
流动资产合计	3,693,979,986.00	2,959,397,847.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75,004,992.01	91,738,067.66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484,061.29	573,892.4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18,984,935.26	24,409,202.46
无形资产	13,078,916.94	14,581,838.94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631,065.04	2,470,722.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689,596.65	67,076,660.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873,567.19	200,850,384.42
资产总计	3,831,853,553.19	3,160,248,231.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99,000,000.00	2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10,000.00	210,000.00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3,139,184.76	357,655.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2,146,679.58	1,395,965.42
应交税费	3,658,391.11	22,188,117.73
其他应付款	1,375,496,257.84	1,773,213,936.00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30,309.85	7,264,286.26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490,080,823.14	2,004,629,961.1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21,964,012.62	24,538,989.66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964,012.62	24,538,989.66
负债合计	2,512,044,835.76	2,029,168,950.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50,000,000.00	9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50,547,233.91	31,674,290.26
一般风险准备	34,634,510.14	31,739,652.40
未分配利润	284,626,973.38	117,665,338.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	-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319,808,717.43	1,131,079,280.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3,831,853,553.19	3,160,248,231.81

法定代表人：章兆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牧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磊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51,432,360.75	590,018,880.84
其中：营业收入	-	-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284,720,804.69	429,663,550.04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1,435,823.88	1,474,404.83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5,817,986.14	17,895,350.34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217,126.28	798,197.72
其中：利息费用	1,417,583.92	1,689,267.03
利息收入	1,672,604.40	924,886.37
加：其他收益	27,386.79	18,897.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5,502.06	787,444.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477,537.27	1,058,729.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1,575,298.44	142,052,448.91

加：营业外收入	-	358,230.39
减：营业外支出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1,575,298.44	142,410,679.30
减：所得税费用	62,845,861.97	37,249,033.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729,436.47	105,161,645.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729,436.47	105,161,645.7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8,729,436.47	105,161,645.7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章兆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牧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62,896,696.32	9,976,248,625.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12,532,192.78	18,605,329,905.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75,428,889.10	28,581,578,531.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84,484,963.60	-9,776,883,421.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444,266.49	-19,750,885.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388,353.58	-59,125,657.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44,492,688.69	-18,740,402,361.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32,810,272.36	28,596,162,326.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381,383.26	-14,583,795.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7,949.25	787,444.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7,552.81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380,000.00	7,738,047,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775,502.06	7,738,835,144.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161.05	-3,337,582.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8,169.42	-7,564,527,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0,330.47	-7,567,865,282.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805,171.59	170,969,861.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99,002,000.00	5,9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9,002,000.00	5,9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50,002,000.00	-5,9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421,870.45	-74,992,529.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0,925.73	-8,723,571.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4,684,796.18	6,043,716,100.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4,317,203.82	-133,716,100.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2,740,992.15	22,669,966.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317,434.17	14,647,468.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0,058,426.32	37,317,434.17

法定代表人：章兆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牧一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磊

